

邹城市民政局

201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3 年，市民政局按照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认真贯彻实施《条例》，认真贯彻实施相关要求和部署，继续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的常规工作来抓，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拓展公开渠道，创新公开方式，加大公开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现将本局 201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情况总结如下：

一、明确主题，深入推进政务公开活动

一是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机制，加强组织领导。为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流于形式，不走过场，我局着眼于建立政务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使政务公开成为一种自觉的意识和行为。成立了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的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同时，强化“一把手挂帅，副职领导具体抓，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头”的工作机制，形成纵到底、横到边、上下联动、整体推进的工作体系。

二是开展“阳光民政”专题教育，提升服务意识。结合市直机关“三个体系”建设活动和“解放思想跨越发展大讨论”活动，通过周一“民政大讲堂”，每月开展一次集中学习，不断强化群众意识、公开意识、规范用权意识、为民服务意识，突出重点，拓展载体，增强专题教育效果。

三是举办“科长论坛”活动，认真查摆问题不足。机关各科室科长（主任）及直属事业单位一把手将作现场发言，介绍科室（单位）主要职能、政务服务基本情况，解读本科室（单位）民政业务相关政策，及结合自身工作职能提出前瞻性的观点和思路，通过局长点评、职工评议，找准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深入剖析问题原因，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限期整改纠正。

四是推进“金民工程”网络建设，完善服务网络。实现省、市、县三级民政部门联网，整合民政信息资源，建成统一的网络平台、安全平台、应用平台和数据中心，改造提升城乡低保、民间组织管理等多个业务应用系统，推动民政系统工作流程再造和机制创新，提高民政为民服务科学化水平。

五是开展“最美民政人”主题征文活动，总结先进典型。及时发现和培养涌现的深化政务公开、强化政务服务的先进经验做法，通过编发信息简报、进行内部通报等形式进行总结推广，发挥示范引导作用，带动整体工作上水平。

二、服务创新，切实推进“阳光民政”

一是积极探索创新服务机制。为减轻群众负担，今年我市在济宁市率先实行了城乡居民婚姻登记费和基本殡葬服务费免除政策，免除的婚姻登记基本费包括9元工本费和2元证件复印费，免除的基本殡葬服务费为144元的尸体火化费，目前全市已为累计免除1.3万人次6万多元的婚姻登记费，免除2800余名死亡居民40余万元的基本殡葬服务费（只免除低档炉费用，使用高档炉的费用为560元，减去144元）。下步，我们还准备建设公益性公

墓，对城乡困难群众安葬视困难程度实施低收费或免收费。在 16 个镇街全面启动了农村互助养老院建设，同时向省民政厅打包申报了 74 个养老机构建设资金资助项目。5 月 23 日，大众日报头版头条对我市农村互助养老院工作进行了报道，引起强烈反响，济宁市政府政务信息和省政府办公厅政务信息都进行了刊载，省市领导进行了批示，我市农村互助养老院的做法在全省得到了普遍认同和推广。

二是力推地名文化精品、促进地名文化繁荣。以市委市政府文件印发了《邹城市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实施方案》，建立了部门联席会议制度，成立了地名专家咨询委员会，筹备成立地名研究学会，举办了“民政杯”千年古县、古镇、古村地名文化摄影大赛，组织拍摄“孟子故里·千年邹城”地名文化专题片，力求打造出全国一流的优秀地名文化宣传品牌。编纂了新版《邹城市地名志》。全面深入介绍了我市自然地理环境与人文地理环境以及丰厚的地名历史文化，不仅翔实地记载市域内政区、居民地、自然地理实体、名胜古迹等数千条地名的基本要素及巨量信息，而且对新中国成立 60 多年来，邹城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进程作了细密爬梳，全面展示了邹城经济建设与各项社会事业所取得的辉煌成就。编印了千年古县、古镇、古村丛书。《千年古县》以 12 万字、140 余幅图片的篇幅，深入地反映了邹城的悠久历史，政区沿革，包括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古石刻、近现代史迹在内的文物古迹，重大历史事件，著名历史人物，地理与乡土文化等。《千年古镇》以 12 万字、370 余幅图片的容量，对邹城 8 个千年古镇的名称渊源、政区沿革与历史文化、地理文化、乡土文化等作了全面

介绍。《千年古村》以 15 万字、340 幅图片的规模，对邹城 120 个千年古村的名称来历、隶属沿革、历史与地理文化、古人古迹等作了详细介绍。一经发行，即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发行了新版的《邹城市地图》、《邹城市地图册》。其中包含山东政区图、济宁政区图、邹城政区图、城区图和 16 个镇街区划图以及公交线路图等 21 幅地图。同时对邹城各条重要交通道路干线、旅游景点、购物商城、居民住宅等进行了详细标注，特别是对名胜古迹遗址重点进行了标注，对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招商引资、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三开展民政公益公开文化品牌建设。在报纸和电视开辟了惠民政策解读专栏和“阳光民政”节目，将所有惠民政策的依据、程序、时限、结果、承诺和监督制约措施等全部向社会公开发布。制作了 45 秒钟的“阳光救助暖万家”社会救助公益广告片，在电视台公开宣传，下步准备做 12 个公益广告短片在电视台播放，涉及民政婚姻登记、殡葬改革、养老服务、双拥创城、地名文化、流浪救助、村务公开、社区建设、慈善文化等多项民政业务，让群众更加直观的了解救助政策，实现民政业务宣传公开全覆盖。组织救灾救助、社会福利等科室业务骨干组成惠民政策宣讲团，到各镇街巡回培训了民生代办员；建立惠民政策短信发布平台，将社会救助程序逐步梳理，每周发布 3 次民生动态，向全市 1 万多人的手机号码发布救助程序和救助信息，信息发布已全部覆盖村第一书记、支部书记和民生代办员。在全市 16 个镇街的 895 个村（居）统一悬挂大型户外固定的民政政策宣传栏，统一悬挂于村办公大院的外墙上，集中公开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救助、福利、婚姻、收养、优抚等 12 项惠民政策，并公开办理科室、责任人和咨

询电话。切实加强乡镇民政办规范化建设，在人口 5 万人以下的镇街配备 3 名民政办工作人员，在人口 5 万人以上的镇街配备 5 名民政办工作人员，确保了基层民政有人干事。

三、加强公开，充分保障群众知情权

一是多渠道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邹城市民政局信息网”和“邹城民政网”对外门户网站的平台作用，强化支撑体系建设；在《新邹城》开辟民政政策解读专栏，对我局所负责的城乡低保、农村五保、农村贫困家庭危房改造、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等业务的服务依据、服务内容、服务流程一一进行了详细说明，极大方便了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有效利用 LED 显示屏和政务公开栏。让办事群众一看就清楚，一查就明白，一办就满意，充分显现“政务公开、阳光操作、执政为民、惠及百姓和依法行政”的施政风貌。

二是保质保量公开信息。今年以来我局“邹城市民政局信息网”共发布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养老服务等民政信息 294 条，答复市长\部门信箱来信 89 件，公众信箱群众来信 190 件，办结率达到 100%；“邹城市民政网”共发布各类民政信息 243 条，答复群众咨询 107 件，办结率达到 100%；接收依申请公开事项两件，全部及时予以办理，未收取任何费用；未产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是健全保密审查监督体系。结合我局实际，对原有的保密制度进行全面清理，对缺项部分重新制定，进一步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坚持“谁公开、谁负责、谁审核”的原则，规范保密

审查程序，健全保密审查机制，落实保密审核责任制。所有报送和上传的信息都需要经过分管局长审核把关，并做到应当公开的信息及时准确发布，未经审核的信息不上网发布，过期和失效的信息及时删除或变更，严禁涉密信息上网。制定了包括《保密工作领导责任制》、《邹城市民政局机关工作人员保守国家秘密规定》、《邹城市民政局涉密和非涉密计算机保密管理制度》、《邹城市民政局宣传报道保密工作规定》、《涉密文件管理制度》、《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文件资料的传阅、使用、保存、销毁工作制度》等在内的保密工作制度和规定，以及保密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制度和保密宣传、培训、教育制度，进一步严格规范日常保密工作，使保密工作做到有章可循，确保保密制度落到实处。

四是全力推进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对面向基层群众服务的婚姻登记处、殡仪馆、公墓等事业单位，全面实行“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审批、一条龙服务、一个窗口收费”的运行模式。重点岗位职责、服务承诺、收费项目、工作规范、监督纪律等全部上墙、上网。完善并落实首问负责、限时办结、考核评议、追究问责等制度，提高服务水平。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差距，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在公开的时间上很难达到一致，同时由于各科室工作性质要求不同，在公开的格式上不能完全统一，公开的形式单一，上述问题有待于今后的工作中进行协调，并加以改进。

今后，我们将从以下四个方面狠抓民政系统的政务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对政务公开实行规范化管理。采取多种形式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深度和广度，特别是抓好局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的政务公开，加强示范作用。二是加强对政务公开的检查、督促、考核力度，确保政务公开落到实处，保质保量。三是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的资料和档案，使每一次公开活动能做到资料详细、档案健全。四是加强经常性的自查和监督检查，努力将政务公开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把政务公开办成一个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